

重要訊息 - 請確實閱覽

※最速件 人事室通報 113年2月26日

- 一、依教育部國民學前教育署 113 年 2 月 20 日臺教國署人字第 1130024677 號函，為辦理 113 年資深優良教師獎勵案，經本室依檔存人事資料調查初審結果，本年度本校無屆滿 40 年之人員，30、20、10 年人員名單如下：
30 年：黃毓琳老師
20 年：黃瓊慧主任
10 年：王雍智老師、丘智傑教官、邱昀儀老師
- 二、113 年度資深優良教師名單依「各級學校資深優良教師獎勵要點」規定，年資計算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，如有疏漏、錯誤或相關疑義請於 3/1(五)下班前洽人事室辦理；攸關同仁權益，請務必留意。

此致

校長室、導師室、專任教師室、教務處、學務處、總務處、實習處、圖書館、輔導室、進修部

人事室

敬啟